

绍兴市越城区孙端街道办事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一、概况.....	(2)
(一) 部门(单位)职责.....	(2)
(二) 机构设置.....	(3)
二、2021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公开表.....	(3)
三、2021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3)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2)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2)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23)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3)

四、名词解释.....(31)

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1. 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上级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加强农村党组织建设和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 负责拟订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村镇建设等规划，组织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加强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活环境。

3. 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促进农民增收。

4. 负责抓好义务教育、人口和计划生育、民政事务、救灾救助、就业培训、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和新型合作医疗实施等工作，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发展。

5. 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6. 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维护农村社会和谐稳定，全面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7. 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绍兴市越城区孙端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包括：孙端街道办事处本级决算。

二、2021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2021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1,217.95 万元，支出总计 11,217.9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各增加 982.78 万元，增长 9.60%。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比上年下达较多。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0,957.73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9,580.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8,150.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1,430.3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87.4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1,377.09 万元，占收入合计 12.57%。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0,857.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53.76 万元，占 25.36%；项目支出 8,103.43 万元，占 74.64%；上

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9,580.63 万元，支出总计 9,580.63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各增加 687.72 万元，增长 7.73%。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比上年下达较多；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4364.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9.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预算经费所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150.3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5.07%。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49.30 万元，增长 3.16%。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比上年下达较多。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150.3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662.68 万元，占 32.67%；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252.01 万元，占 3.09%；教育（类）支出 53.52 万元，占 0.66%；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535.56 万元，占 6.5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726.25 万元，占 21.18%；卫生健康

(类)支出 171.37 万元,占 2.10%;节能环保(类)支出 85.10 万元,占 1.04%;城乡社区(类)支出 658.80 万元,占 8.08%;农林水(类)支出 1,586.37 万元,占 19.46%;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105.90 万元,占 1.3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128.87 万元,占 1.58%;住房保障(类)支出 178.20 万元,占 2.19%;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5.68 万元,占 0.07%;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906.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50.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8.64%,主要原因是各部门追加预算经费所致。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8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发生政协委员活动经费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912.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8.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3.1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和奖金调标。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29.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5.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人员队伍建设经费（临聘人员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44.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6.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1.3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和奖金调标。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档案事务（款）其他档案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省级档案服务农村基层治理试点工作经费。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 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77.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流管工作经费实际支出较少。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5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编外用工工资实际支出较多。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8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流管工作经费。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1.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全科网络建设经费实际支出较少。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社区教育经费。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发生培训费支出。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1.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3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8%，决算数或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教育经费补助资金实际支出较少。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年初预算为 15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合理。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28 万元，决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经费、2021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1.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合理。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 2020 年镇街四季舞台活动补助经费。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是区下达 2020 年度文化产业政策扶持奖励资金（第二批）。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0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 2020 年度农村文化礼堂补助。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2.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6.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1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陶堰、富盛、孙端三镇殡葬基本服务项目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养老服务照料中心星级评定日常运行补助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救平台以奖代补经费实际支出较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 2019 结转-无障碍改造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2.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残疾人各项事业经费实际支出较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2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临时救助储备金经费实际支出较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4.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城乡特困人员供养支出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60.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合理。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镇街退役军人服务站管理服务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8.6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城乡居民春节慰问经费、企业退休人员节日慰问经费、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费、企业退休人员重阳节慰问经费、2020 年退休人员社区工作经费和服务经费等。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和精神病防治康复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3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管控工作专项补助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8.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4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病媒生物市场化运作和国家卫生城市迎检工作经费实际支出较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口计生宣传教育经费、其他计生事务经费、计划生育家庭奖励经费实际支出较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583.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支出，项目经费调减。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6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蓝天保卫战镇街财政专项资金补助经费。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0 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越城区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期间检测费用经费。

节能环保支出（类）可再生能源（款）可再生能源（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6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 2019 年度家庭屋顶光伏工程补助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912 工程”项目经费、越城区企业复工复产返岗补助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农村危旧房治理改造专项资金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703.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0.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支出，环境卫生项目经费调减。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孙端街道安桥

头村年省级美丽宜居示范村补助经费、2021年省外留越员工补助经费。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66.5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新农村建设补助经费。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25.1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经费、2020年粮食生产扶持政策奖补经费、2020年三农高质量发展政策奖补经费、2020年度绍兴市农产品展示展销奖补经费、2020年越城区孙端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经费、越城区畜牧业高质量发展。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63.0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五水共治经费。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7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精准补贴项目补助资金经费。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0.00万元，决

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张家沥村文化广场建设经费。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2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 2020 年镇街河道清淤、综合整治项目经费、2021 年河道清淤、综合整治项目经费、生态河道治理经费。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8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越城区 2019 年村级公益事业财政奖补一事一议项目经费、越城区 2021 年村级公益事业财政奖补一事一议项目经费。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5.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8.7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村退职干部生活补助经费、村干部报酬补助经费、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 2021 年度村集体经济相对薄弱村兜底保障资金经费。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村邮员日常运行经费补助。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9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 2021 年省外留越员工补助经费、政策兑现-2021 年规上工业企业抢先机开新局扶持资金。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8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村级保护耕地奖补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27.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7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9.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避灾安置场所和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资金补助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99.4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44.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55.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30.3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3.17%。与 2020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38.42 万元，增长 44.20%。主要原因是：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较上年多。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30.3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00 万元，占 0.84%；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1,403.31 万元，占 98.11%；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15.00 万元，占 1.05%；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57.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0.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2.46%，主要原因是本年实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较多。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张家沥村文化广场建设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

元，支出决算为 192.4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耕地功能恢复镇街财政专项资金补助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57.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3.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4.5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区下达新农村建设补助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7.8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垃圾分类工作经费、2020 年拆违奖补经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奖励资金。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下达省补 2021 年扶持体育发展专项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国有资本经营（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9.70%，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较少。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当年未发生因公出国（境）事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90 万元，占 100.00%，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10 万元，增长 11.86%，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实际发生比上年多；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当年未发生公务接待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2.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较少。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2.40 万元，支出 0.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较少。主要用于消防用车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21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0.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累计 0 人次。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是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公务接待费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累计 0 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累计 0 人次。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156.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比 2020 年度减少 6.62 万元，下降 4.09%，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实际支出比上年少。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01.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1.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0.6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01.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01.9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绍兴市越城区孙端街道办事处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绍兴市越城区孙端街道办事处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评价项目96个，共涉及资金8150.3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组织对2021年度省补2021年扶持体育发展专项资金、垃圾分类工作经费、2020年拆违奖补经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奖励资金、张家沥村文化广场建设、新农村建设补助等6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430.31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组织对“新农村建设项目”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6.5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

出 753.0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新农村建设项目”等项目分别委托局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孙端街道完成 5 个村（居）21 个 2019 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完成曹娥江堤坝和杭甬高速公路绿化种植 386.74 亩，美丽乡村景观带道路两侧绿化种植 4.17 亩；完成 2020 年度拆违面积 8902 m²、农房调查登记 14181 宗等工作。项目实施后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力，基本完成项目绩效目标。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绍兴市越城区孙端街道办事处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五水共治、生态河道经费及政策兑现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五水共治、生态河道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1.92 万元，执行数为 291.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聚焦美丽建设，“五水共治”有序推进，严格落实河长制，确保曹娥江水质提升，有效巩固剿灭劣 V 类水工作成果，切实提升人民对治水工作的满意度，成功创建为水美乡镇和 5 个水美乡村，提升了美丽孙端形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可持续性和

常态化工作有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全面推进“污水零直排区”建设，进一步完善农村生活污水整治，强化河道河岸保洁，切实巩固治水效果，切实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美丽乡村建设水平。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般项目）

（ 2022年度 编号 10 ）

项目名称		五水共治、生态河道经费						
主管部门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绍兴市越城区孙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1.92	291.92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1.92	291.9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推进“污水零直排区”建设，进一步完善农村生活污水整治，强化河道河岸保洁，切实巩固治水效果，切实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美丽乡村建设水平。		2020年，孙端街道办事处聚焦美丽建设，“五水共治”有序推进，严格落实河长制，确保曹娥江水质提升，有效巩固剿灭劣V类水工作成果，切实提升人民对治水工作的满意度，成功创建为水美乡镇和5个水美乡村，提升了美丽孙端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公共区域河道保洁面积	5528亩	5528亩	6	6	

	生活污水 处理工程 收益农户 数	≥571 户	583 户	6	6	
	水域生态 治理面积	3000 m ²	3000 m ²	6	6	
质量 指标	村河道 保洁考核 平均分	≥95 分	各村平均分在 97.55 分以上	7	7	
	河道保洁 考核程序	到位	到位	6	6	
	生活污水 收集及处 理工程验 收质量	合格	合格	7	7	
时效 指标	各项工 作开	及时	及时	6	6	

		展及时性					
	成本指标	曹娥江河道保洁亩均费用	≤70元/亩	70元/亩	6	6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有效	基本有效	7	7	
		巩固剿灭劣V类水工作成果	有效	基本有效	7	7	
		提升美丽孙端形象	有效	基本有效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河道长效化管理	有效	基本有效	9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	综合满意度	满意	基本满意	10	10	

	意 度 指 标						
总分					100	100.00	
自评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80~60 分（含）为“中”，低于 60 分为“差”。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分管领导（签字）：						

政策兑现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0.00 万元，执行数为 9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1 年第 1 季度工业产值 \geq 2020 年第 3、4 季度季均产值的规上工业企业，2020 年 12 月底在岗职工人数 \leq 200 人奖励 10 万元，201 人~500 人（含）奖励 20 万元， \geq 500 人奖励 30 万元，符合奖励 10 万元的规上工业企业有 9 家，完成兑现企业 8 家；二是 2021 年第 1 季度工业产值 \geq 2020 年第 3、4 季度季均产值的规上工业企业，2020 年 12 月底在岗职工人数 \leq 200 人奖励 10 万元，201 人~500 人（含）奖励 20 万元， \geq 500 人奖励 30 万元，符合奖励 10 万元的规上工业企业有 9 家，完成兑现企业 1 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不能有效巩固政策兑现补助成果。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规范开展政策兑现补助工作，提高工作质量和效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政策兑现项目）

（ 2022年度 编号 5 ）

项目（资金）名称		政策兑现补助经费					
实施单位		绍兴市越城区孙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90	90	1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	9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兑现政策名称	文件依据	政策主管单位	明细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规上工业企业抢抓新居扶持政策（第一批）	《关于支持企业留工稳增的若干意见》（越防控办[2021]6号）	越城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兑现对象数量	8家	8家	
				兑现标准	2021年第一季度工业产值≥2020年第三季、4季度季均产值的规上工业企业，2020年12月底在岗职工人数≤200人奖励10万元，201人~500人（含）奖励20万元，≥500人奖励30万元	符合奖励10万元的规上工业企业有9家	
				兑现金额	800000	800000	
规上工业企业	《关于支持企业留	越城区新	兑现对象数量	1家	1家		

	抢先机 开新居 扶持政策（第 二批）	工稳增的 若干意 见》（越 防控办 [2021]6 号）	毒肺炎疫 情防控工 作领导小 组	兑现标准	2021年第 1季度工 业产值≥ 2020年第 3、4季度 季均产值 的规上工 业企业， 2020年 12月底在 岗职工人 数≤200 人奖励10 万元， 201人 ~500人 （含）奖 励20万 元，≥ 500人奖 励30万 元	符合奖励10万元的 规上工业企业有9 家	
				兑现金额	100000	100000	
项目负责人（签字）：				分管领导（签字）：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年无财政评价项目。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新农村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综述：根据设定的指标和标准，项目绩效评价得分93.5分，绩效等级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24.34万元，执行数为919.60万元，完成预算的99.4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5个村（居）21个2019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二是完成曹娥江堤坝和杭甬高速公路绿化种植386.74亩，美丽乡村景观带道路两侧绿化种植4.17亩；三是完成2020年度拆违面积8902m²、农房调查登记14181宗等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

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年初报送的《项目绩效目标表》数量指标中的“行政村个数”与新农村建设项目绩效缺乏相关性。二是预算资金分配不够合理，指标到位不够及时。《项目绩效目标表》中未填写预算金额，未进行预算资金分配和测算，且部分预算内容（如：村邮站经费补助、畜牧兽医站经费补助）实际未在本项目列支，2019年街道垫资的农房发证不动产权籍调查费预算指标到位不够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大对农业农村工作的投入，加快美丽乡村建设，完善城乡基础设施配套，实现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切实推进美丽乡村景区化建设和城乡一体化进程。

说明：部门评价项目是指本部门自行开展的评价对象为本部门政策、项目、整体支出或下属单位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财政评价项目是指以由财政部门开展的评价对象为本部门政策、项目或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项目。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档案事务（款）其他档案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档案事务方面的支出。

2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5.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26.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27.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8.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29.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3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指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3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3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指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3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指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支持宣传文化单位发展的专项支出。

3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项）：指支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3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指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3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指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4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4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指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康复方面的支出。

4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4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指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4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指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4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4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48.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指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5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51.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52. 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53.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指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54.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指生态环境部门监测和信息方面的支出，包括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治理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污染事故应急监测和污染纠纷监测等支出，环境统计和调查、环境质量评价、绿色国民经济核算等支出，环境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运行、信息发布及其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

55. 节能环保支出（类）可再生能源（款）可再生能源（项）：指用于可再生能源方面的支出。

5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5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5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59.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6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指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6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6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指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6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指水资源节约、监管、配置、调度、保护和基础管理工作的支出。

6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项）：指水利工程建设移民、征地、拆迁等方面的支出。

6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66.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指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支出。

67.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68.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指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支出。

69.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7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7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指用于自然资源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7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7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应急管理方面的支出。

附件：

项目名称：新农村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绍兴市越城区孙端街道办事处

主管部门：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评价财政评价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财政评价组

2022年3月31日

浙江省财政厅（制）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负责人	俞小芳	联系电话	057589117077
地址	绍兴市越城区孙端街道 又新路7号		邮编 3120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924.34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919.60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924.34	市县财政	919.60
其它		其它	
实际支出(万元)	919.60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金额单位：元)			
支出内容 (经济科目)	计划支出数	实际支出数	
2019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补助	7577599.00	6111700.00	
2019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中介机构服务费用补助		363795.00	
2019年度“一事一议”财政奖补		122993.00	
区级大型节会奖励		350,000.00	
道路两侧绿化种植土地租赁		4587.00	
高速两侧、曹娥江防护林土地租赁		425412.90	
拆违及渣土清理		151757.69	
2019年农房发证不动产权籍调查费		1665785.00	1665785.00
支出合计	9243384.00	9196030.59	
三、评价报告摘要			

概况	<p>为深入开展新农村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农村基础配套设施，加快推进美丽乡村建设，2021年孙端街道依据越政发[2018]17号、越政办发[2018]112号、越新农[2018]2号和《孙端镇2019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实施办法》（孙镇政[2019]41号）等文件要求，精准定位“农业大花园，鲁迅外婆家”的主题，积极推进区域内新农村建设项目实施，项目预算资金924.34万元，实际支出919.60万元，主要用于2019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补助及中介机构服务费用补助、区级大型节会奖励、绿化种植土地租赁、拆违及渣土清理、农房发证不动产权籍调查等。项目实施后孙端全域美丽初见成效，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力。</p>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	实际
	<p>进一步加大对农业农村工作的投入，加快美丽乡村建设，完善城乡基础设施配套，实现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切实推进美丽乡村景区化建设和城乡一体化进程。</p>	<p>2021年，孙端街道完成5个村（居）21个2019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完成曹娥江堤坝和杭甬高速公路绿化种植386.74亩，美丽乡村景观带道路两侧绿化种植4.17亩；完成2020年度拆违面积8902m²、农房调查登记14181宗等工作。项目实施后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力，基本完成项目绩效目标。</p>

<p>评价结论</p>	<p>2021年孙端街道新农村建设项目依据充分、合理，管理基本到位，会计信息真实、完整，对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构建美丽乡村和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的作用比较显著。但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预算资金分配不够合理、指标到位不够及时等问题。综合项目实际绩效，根据设定的指标和标准，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93.5分，绩效等级为优秀。</p>
<p>主要绩效情况</p>	<p>2021年，孙端街道精准定位“农业大花园，鲁迅外婆家”的主题，聚焦“五美”体系，完善基础配套、补齐民生短板，全域美丽初见成效。根据问卷调查反馈，项目实施后对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构建美丽乡村和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的作用明显，项目综合满意度较高。</p>
<p>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p>	<p>1、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年初报送的《项目绩效目标表》数量指标中的“行政村个数”与新农村建设项目绩效缺乏相关性。</p> <p>2、预算资金分配不够合理，指标到位不够及时。《项目绩效目标表》中未填写预算金额，未进行预算资金分配和测算，且部分预算内容（如：村邮站经费补助、畜牧兽医站经费补助）实际未在本项目列支，2019年街道垫资的农房发证不动产权籍调查费预算指标到位不够及时。</p>
<p>相关建议</p>	<p>1、科学规范设置绩效指标，力求做到核心关键指标能准确反映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质量情况。</p> <p>2、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和合理性，开展预算绩效日常监控，保障项目资金及时到位。</p>

四、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顾梅香	中级	孙端街道办事处	
评价组组长（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评价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项目负责人（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项目分管领导（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五、评价报告文字部分（报告综述）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始终贯彻践行习近平总书记“两山”理念，厚植生态优势，深化推动“五星达标、3A 争创”迭代升级，《浙江省新型城镇化发展“十四五”规划》提出“推进新时代美丽乡村建设”，“推动乡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持续优化乡村人居环境。深入开展美丽乡村标杆县、示范乡镇、风景线、特色精品村和美丽庭院‘五美联创’”；

《绍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建设新时代美丽乡村”，“开展新时代美丽乡村达标创建行动”，“重点加强道路、危桥改造、农田水利、改水改厕、垃圾收集、电网改造、信息网络、供水和污水处理、抗灾防灾等工程和设施建设”。

2、立项依据

为深入开展新农村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农村基础配套设施，加快推进美丽乡村建设，绍兴市越城区孙端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孙端街道”）依据越政发[2018]17号、越政办发[2018]112号、越新农[2018]2号和《孙端镇2019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实施办法》（孙镇政[2019]41号）等文件要求，结合街道内各村（居）的实际情况下达《2019年孙端镇新农村建设项目立项计划的通知》（孙镇政[2019]47号），2019年起计划在8个村（居）实施36个新农村建设项目，包括路灯安装、道路硬化（包括沥青路面）、村庄绿化、公园改建、公厕改建、垃圾箱改造、停车场（位）建设、桥梁建造、立面改造、沿河景观护栏安装等村级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并按实际完成情况下拨专项补助资金。

3、绩效目标

根据2021年初报送的《项目绩效目标表》，新农村建设项目的预算内容包括2019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补助，村邮站经费补助，畜牧兽医站经费补助，高速公路沿线及防护林绿化。绩效总体目标为：进一步加大对农业农村工作的投入，加快美丽乡村建设，完善城乡基础设施配套，实现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切实推进美丽乡村景区化建设和城乡一体化进程。

2021年度，孙端街道根据实际需求调整新农村建设项目工作安排，计划完成21个2019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的镇级验收和资金下

拨，将村头道路硬化工程 2019 年度“一事一议”项目剩余奖补资金拨付到位，拨付绍兴悠库生态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承办的 2020 年越城区“鲁迅外婆家”田园丰收节、越城区优质农产品展示展销会 2 次区级大型节会的奖励资金，做好美丽乡村景观带、曹娥江堤坝和杭甬高速两侧绿化土地租用工作，完成 2020 年孙端街道年度拆违及环境整治项目结算工作等。

4、组织实施

2021 年，孙端精准定位“农业大花园，鲁迅外婆家”的主题，由孙端街道新农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指导、管理、监督全街道新农村建设项目，认真抓好落实、依法、规范、有序推进项目的启动与建设，各项目所属的村（居）配有专人负责，在项目完（竣）工后，各村组织设计、施工、监理、村监会、街道专职驻指导员和联村领导等相关人员对建设项目完成情况、工程量、建设质量等进行核实、丈量和评估并签字盖章确认，出具《新农村建设项目完（竣）工验收报告表》。新农村建设项目经村级验收后，经各村（居）提出申请并提交完整的工程验收资料后，由街道分管领导牵头，街道农业农村办公室组织联村领导、党政综合办（财政所）、专职驻村指导员等相关人员进行镇级综合验收。5 个村（居）21 个 2019 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底前经村级验收合格，并于 2021 年 2 月底前通过镇级综合验收。

村头道路硬化工程被列为越城区 2019 年度“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越农发[2019]13 号），在项目申报、审核过程中，孙端街道负责督促村级组织做好村级自筹资金的落实工作，2019 年 11 月 8 日项目竣工后负责组织检查、初验、审计等工作。

5、资金管理

2021年初，孙端街道申请新农村建设项目预算资金457.76万元，经部门预算批复同意下达该预算指标，并根据新农村建设工作实际需求调整追加预算指标466.58万元，2021年项目预算资金共计924.34万元。项目实际支出919.60万元，其中2019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补助6111700.00元；2019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中介机构服务费用补助363795.00元；2019年度“一事一议”财政奖补122993.00元；区级大型节会奖励350,000.00元；道路两侧绿化种植土地租赁4587.00元；高速两侧、曹娥江防护林土地租赁425412.90元；拆违及渣土清理151757.69元；2019年农房发证不动产权籍调查费1665785.00元。预算执行率为99.49%，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孙端街道各相关村（居）能按照孙镇政[2019]47号《关于下达2019年孙端镇新农村建设项目立项计划的通知》对项目进行分类登记入账，专项核算，工程款通过银行转账结算支付。孙端街道对已通过立项并实施的新农村建设项目，验收合格并完成审计的，按工程审计价的70%予以补助；每村最高限额补助100万元；其中未享受过市、区级特色精品村创建补助的行政村（即张家沥、樊浦、镇塘殿和红鲍等4村）按工程审计价的80%予以补助，最高限额补助150万元。2021年，孙端街道对已完成审计结算的21个2019年新农村建设项目予以补助，其中小库村3个项目100万元，村头村2个178.4367万元，樊浦村8个132.7333万元，后双盆村6个100万元，新河村2个100万元。

村头道路硬化工程于2020年5月18日经浙江天元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结算审计（浙天咨审[2020]第256号），工程审定价78.5885万元，省、市、区财政按2/3奖补52.39万元，2019年已预拨35.2万元，2021年拨剩余17.19万元；街道财政按工程审计价扣除上级补助款和受益农户筹资筹劳款1.6万元（总人口1600人，劳动人口1280

人，每人承担 10 元）后的 50%给予补助，配套奖补资金 12.2993 万元。

根据孙工委[2020]63号《孙端街道加快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文件第8条“对承办街道级、区级、市级大型节会活动的，分别一次性奖励20万元、25万元、30万元”，孙端街道对绍兴悠库生态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承办的2次区级大型节会（2020年越城区“鲁迅外婆家”田园丰收节和越城区优质农产品展示展销会）奖励50万元，扣减区级奖励6万元后为44万，其中35万元在本项目列支，9万元在“农业农村、耕地农田经费”项目列支。

2021年孙端街道持续做好绿化种植土地租用工作。“鲁迅外婆家醉美童年路”美丽乡村景观带道路两侧绿化种植面积4.17亩；街道境内曹娥江堤坝内侧20米范围和杭甬高速公路两边各20米范围绿化种植面积386.74亩，其中堤坝90亩，杭甬高速296.74亩，土地租费均为1100元/亩/年。

孙端街道委托浙江恒兴建设有限公司实施的2020年孙端街道年度拆违及环境整治项目，结算金额为590081.36元，其中151757.69元在本项目列支，208774.5元在“2020年拆违”列支，229549.17元在“环境卫生”列支。

孙端街道委托绍兴德鸿土地勘测规划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绍兴市炬鑫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等中介服务机构完成农房发证不动产权籍调查14181宗，相关经费由街道于2019年垫资，于本年转入本项目。

孙端街道财务内部控制制度较完善，能按《孙端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制度》（孙办〔2021〕4号）开展各项工作，项目单笔经费依据财务支付（报销）审批单、正式发票、集体决策会议纪要、采购合同、验收证明文件等支付，项目会计信息记录完整、真实，对资金的

使用和管理遵循财务管理规定，资金支付的审批程序合规、手续齐全。但存在预算资金分配不够合理，指标到位不够及时的现象。

（二）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1、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持续推进新农村建设，根据绍兴市越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财政支出项目全面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越财监督〔2022〕7号）文件精神，孙端街道对2021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涉及项目评价资金预算924.34万元。本项目绩效评价旨在全面了解新农村建设工作的实施情况，分析项目实施和资金落实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或制约因素，提出完善的整改建议。

2、评价实施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共分为4个阶段：前期准备阶段、评价实施阶段、报告撰写阶段和报告完善阶段。各阶段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

组建评价工作组。根据确定的评价对象，收集项目涉及的各项政策、文件、资金用途、资金明细等资料，了解项目总体情况，学习绩效评价政策、评价标准，并进行分析；编制评价指标体系，制定评价工作方案。根据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拟定评价工作方案，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和调查问卷，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对评价方案进行不断修订和完善。

（2）评价实施阶段

召开预备会，整理及审核项目资料。评价工作组对已收集整理好的政策和项目基本情况、预算申请与批复资料、内部管理制度等评价资料进行详细的工作记录，明确评价工作重点。现场调研。查阅、收集相关依据，如预算申报、资金收支、管理制度等评价资料，了解项目计划、完成情况、完成质量等总体情况。然后采取勘察、问询、复

核、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对评价项目的有关情况进行核实，并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初步分析，最后形成现场评价意见。

(3) 报告撰写阶段

评价工作组综合前期资料审核和分析、问卷调查等情况，初步形成绩效评价总体结论。根据综合分析信息和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交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4) 报告完善阶段

按照相关领导对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的相关意见，对项目资料进行补充完善，通过对补充资料的分析汇总，修改评价报告并提交最终评价报告。

3、评价方法

(1) 成本效益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比较分析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绩效分析

(1) 产出指标

本项目设定的产出指标包括：数量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和成本节约率。

①数量完成率

2021年，孙端街道范围内小库村、村头村、樊浦村、后双盆村和新河村5个村（居）完成21个2019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孙端街道完成曹娥江堤坝内侧20米范围和杭甬高速公路两边各20米范围绿化种植386.74亩，“鲁迅外婆家醉美童年路”美丽乡村景观带道路两侧绿化种植4.17亩，共计390.91亩；完成2020年孙端街道年度拆违及环境整治项目，拆违面积8902m²。项目数量完成率达100%。

②质量达标率

2021年，孙端街道完成的21个2019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于2020年12月底前经村级验收合格，于2021年2月底前经镇级综合验收合格，质量达标率100%。具体如下：

小库村道路修复及配套排水工程于2020年1月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2021年2月4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小库村新建栏杆工程于2020年9月12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2021年2月4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小库村立面改造工程于2020年9月12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2021年2月4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村头村（村东）道路及排水改造工程于2020年1月14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2021年1月20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村头村（村西）道路、排水改造及桥梁修扩建工程于2020年1月14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2021年1月20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樊浦村前秧道路硬化工程于2019年12月20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2021年1月19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樊浦村王家楼道路硬化工程于2019年10月26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2021年1月19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樊浦村王家楼小桥建设工程于2018年12月26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2021年1月19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樊浦村村标建设工程于 2020 年 5 月 30 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樊浦村护栏建设工程于 2020 年 9 月 8 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樊浦自然村路灯工程于 2020 年 5 月 30 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王家楼自然村路灯工程于 2020 年 5 月 30 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樊浦村物业用房场外工程于 2020 年 8 月 30 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后双盆村东洋江娄底台面路面修复及排水工程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 2021 年 2 月 4 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后双盆村苗张生屋西至前廊头路面排水工程于 2020 年 1 月 18 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 2021 年 2 月 4 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后双盆村马家娄底路面硬化工程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 2021 年 2 月 4 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后双盆村东洋江自然村路面排水及栏杆工程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 2021 年 2 月 4 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后双盆村党建长廊及村内河道护栏亮化工程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 2021 年 2 月 4 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后双盆村文化礼堂场外工程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 2021 年 2 月 4 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新河村新农村建设项目工程（道路）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 2021 年 2 月 2 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新河村新农村建设项目工程（桥涵）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经村组织验收合格，于 2021 年 2 月 2 日经综合验收合格。

③完成及时性

按照越农发[2019]13号文，2019年度第一批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要求在2019年12月前完成，实际村头道路硬化工程于2019年11月8日竣工，完成及时。

④成本节约率

2021年孙端街道新农村建设项目预算资金924.34万元，项目实际支出919.60万元，成本节约率0.51%。

(2) 效益指标

2021年，孙端街道精准定位“农业大花园，鲁迅外婆家”的主题，聚焦“五美”体系，完善基础配套、补齐民生短板，全域美丽初见成效，新农村建设项目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力。

①社会效益

根据问卷调查显示，本项目对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作用为96.33%，对构建美丽乡村的作用为93.00%。

②可持续影响

根据问卷调查显示，本项目对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的可持续影响为95.00%。

(3) 满意度指标

根据问卷调查显示，本项目实施的综合满意度为95.20%。

综上，2021年度孙端街道新农村建设项目依据充分、合理，管理基本到位，会计信息真实、完整，对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构建美丽乡村和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的作用比较显著。但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预算资金分配不够合理、指标到位不够及时等问题。综合项目实际绩效，根据设定的指标和标准，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93.5分，绩效等级为优秀。

(三) 主要问题分析

1、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年初报送的《项目绩效目标表》数量指标中的“行政村个数”与新农村建设项目绩效缺乏相关性。

2、预算资金分配不够合理，指标到位不够及时。《项目绩效目标表》中未填写预算金额，未进行预算资金分配和测算，且部分预算内容（如：村邮站经费补助、畜牧兽医站经费补助）实际未在本项目列支，2019年街道垫资的农房发证不动产权籍调查费预算指标到位不够及时。

（四）相关建议

1、科学规范设置绩效指标，力求做到核心关键指标能准确反映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质量情况。

2、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和合理性，开展预算绩效日常监控，保障项目资金及时到位。

（五）附件

1、《浙江省新型城镇化发展“十四五”规划》；

2、《绍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3、《孙端镇2019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实施办法》（孙镇政[2019]41号）；

4、《绍兴市“美丽乡村公路示范乡镇（街道）”考核工作方案》（绍政办发〔2015〕68号）；

5、《越城区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越政办发[2009]8号）；

6、《2019年孙端镇新农村建设项目立项计划的通知》（孙镇政[2019]47号）

- 7、《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绍兴市越城区财政局关于下达越城区 2019 年度第一批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计划的通知》（越农发[2019]13 号）；
- 8、《孙端街道加快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孙工委[2020]63 号）；
- 9、绍兴市越城区孙端街道办事处机构概况；
- 10、《项目绩效目标表》；
- 11、2021 年度孙端街道事处工作报告；
- 12、《孙端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制度》（孙办〔2021〕4 号）；
- 13、新农村建设项目支出明细账；
- 14、新农村建设项目支出会计凭证资料；
- 15、新农村建设项目预算指标执行情况表；
- 16、2021 年绍兴市越城区孙端街道事处专项支出预算表；
- 17、2021 年绍兴市越城区孙端街道事处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 18、满意度调查问卷及结果汇总表。

附表:

绍兴市越城区孙端街道办事处 2021 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标准)	对照情况	评价得分
业务指标(60分)	项目立项(10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2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符合:2分;一般:1分;没有0分	项目立项符合《浙江省新型城镇化发展“十四五”规划》“推进新时代美丽乡村建设——推动乡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持续优化乡村人居环境”、《绍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开展新时代美丽乡村达标创建行动,建设新时代美丽乡村”和《孙端镇2019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实施办法》的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孙端街道办事处工作职责“组织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人民群众生活环境”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绍兴市“美丽乡村公路示范乡镇(街道)”考核工作方案》(绍政办发〔2015〕68号)、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越城区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越政办发[2009]8号),符合“事权与支出责任相匹配”原则;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2分。	2
		立项程序合规性(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符合:2分;一般:1分;没有0分	项目符合《2019年孙端镇新农村建设项目立项计划的通知》(孙镇政[2019]47号)、《绍兴市越城区农业农村局绍兴市越城区财政局关于下达越城区2019年度第一批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计划的通知》(越农发[2019]13号)、《孙端街道加快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孙工委[2020]63号)等文件要求,事前经孙端街道党工委会议研究和集体决策,按照规定的程序	2

				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得 2 分。	
	目标设立合理性 (3 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充分合理：3 分；发现一处不规范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得 3 分。	3
	目标设立明确性 (3 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明确：3 分；发现一处不规范扣 0.5 分，扣完为止。		《项目绩效目标表》所设定的“行政村个数”的数量指标较难直观衡量新农村建设情况，得 2.5 分。	2.5
组织实施 (10 分)	业务制度健全性 (5 分)	业务管理制度和组织机制是否健全，健全：5 分；基本健全：2 分；不健全：0 分		已制定孙镇政[2019]41 号《孙端镇 2019 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实施办法》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和组织机制，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具备孙端镇新农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等的组织机构保障，得 5 分。	5
	执行有效性 (5 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符合：5 分；基本符合：2 分；不符合：0 分		项目遵守孙镇政[2019]41 号《孙端镇 2019 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实施办法》等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 5 分。	5
产出完成 (20 分)	数量完成率 (9 分)	实际完成率 ≥ 95%: 9 分; 80% (含) - 95%: 6 分; 60% (含) - 80%: 3 分; 60%	新农村建设工程完工数 ≥ 21 个	2021 年，孙端街道范围内小库村、村头村、樊浦村、后双盆村和新河村 5 个村 (居) 完成 21 个 2019 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得 3 分。	3
			景观绿化种植	2021 年，孙端街道境内曹娥江堤坝内侧 20 米范围和杭甬高速公路两边各 20 米范围绿化种植 386.74 亩，	3

		以下: 0分。	面积 ≥ 300 亩	“鲁迅外婆家醉美童年路”美丽乡村景观带道路两侧绿化种植 4.17 亩, 共计 390.91 亩, 得 3 分。	
			拆违 面积 ≥ 8000 m ²	2021 年, 孙端街道办完成 2020 年孙端街道年度拆违及环境整治项目, 拆违面积共计 8902 m ² , 得 3 分。	3
	质量达标率 (4分)	产出质量是否达标, 质量合格率=100%: 4分, 发现质量问题一次扣 1 分, 扣完为止。		完成的 21 个 2019 年度新农村建设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底前经村级验收合格, 于 2021 年 2 月底前经镇级综合验收合格, 得 4 分。	4
	完成及时性 (4分)	产出时效目标是否完成, 完成及时: 4分; 有明确时间要求的延后 1 日扣 0.5 分, 扣完为止, 无明确时间要求的酌情扣分。		按照越农发[2019]13 号文, 2019 年度第一批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要求在 2019 年 12 月前完成, 实际村头道路硬化工程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竣工, 按时完成, 得 4 分。	4
	成本节约率 (3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相比, 是否有节约率 ≥ 0%: 3分; 负值: 0分。		成本节约率为 0.51%, 得 3 分。	3
项目效益 (20分)	实施效益 (2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问卷结果 ≥ 95%: 20分; 80% (含) - 95%: 12分; 60% (含) - 80%: 4分; 60%	对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作用	根据问卷调查反馈, 本项目对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作用为 96.33%, 得 6 分。	6
			对构建美丽乡村的作用	根据问卷调查反馈, 本项目对构建美丽乡村的作用为 93.00%, 得 6 分。	6

			以下: 0分	对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的作用	根据问卷调查反馈, 本项目对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的可持续影响为95.00%, 得8分。	8
财务指标 (30分)	财务管理 (30分)	财务制度健全性(5分)	是否建立财务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全面, 健全: 5分; 基本健全: 3分; 不健全: 0分。		已制定《孙端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制度》(孙办〔2021〕4号)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得5分。	5
		财务管理有效性(5分)	项目财务管理是否按照制度执行, 严格执行: 5分, 出现一次未按规定执行扣1分, 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按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 得5分。	5
		资金分配合理性(5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测算, 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合理: 5分; 基本合理: 3分; 不合理: 0分。		项目年初绩效目标表未填写预算金额, 未进行预算资金分配和测算, 部分预算内容实际未在本项目列支, 得0分。	0
		资金到位及时性(5分)	资金到位及时: 5分; 每发现一处不够及时扣1, 扣完为止。		2019年街道垫资的农房发证不动产权籍调查费, 预算指标到位不够及时, 得4分	4
		预算执行率(5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 预算执行率≥95%: 5分; 80%(含)-95%: 3分; 60%(含)-80%: 1分; 60%以		预算执行率99.49%, 得5分。	5

			下: 0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按规定专款专用的: 4分; 挤占挪用的: 0分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孙端街道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资金支出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用途,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得5分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度预算执行率 ≥95%: 10分; 80% (含)-95%: 6分; 60% (含)-80%: 2分; 60%以下: 0分。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 项目综合满意度 95.20%, 得 10分	10
合计					93.5